

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、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

1.1 设计简况

本项目已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，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，已编制了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，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。

1.2 施工简况

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能够得到保证。

1.3 验收过程简况

无锡众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，位于无锡市惠山区长安街道风能路 69 号，租用无锡市众鑫模具科技有限公司的 1500 平方米的闲置厂房，进行汽车零部件金属材料及制品的加工。企业建设初期编制的《汽车零部件金属材料及制品加工项目》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通过惠山生态环境局审批，并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，目前企业生产能力为年产汽车零部件 20 万件。

为了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，促进企业稳健发展，企业进行生产线技术改造并进行扩能，于 2021 年 6 月委托江苏圣泰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《无锡众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“柴油机国六 EGR 阀体及通用 9 速变速箱核心零件智能化生产线（技术改造）项目”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并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通过无锡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（锡行审环许【2021】5075 号）。

本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开工建设，2021 年 8 月 10 日竣工，调试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1 日。

验收工作启动时间为 2021 年 8 月。企业邀请了江苏环科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勘查，并编制验收监测方案。2021 年 9 月 22 日、2021 年 9 月 23 日，江苏环科检测有限公司（CMA 资质编号 161012050242）对无锡众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“柴油机国六 EGR 阀体及通用 9 速变速箱核心零件智能化生产线（技术改造）项目”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监测，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。验

收监测报告由无锡众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编制，验收监测报告于 2021 年 9 月完成。

1.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

建设项目设计、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。

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

2.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

(1)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

企业已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，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。

2.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

(1)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

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。

(2)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

本项目生产车间外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。

2.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

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、珍稀动植物保护、区域环境整治、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。

3 整改工作情况

无

无锡众颖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

2021 年 9 月